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4号：股权激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公司已完成了《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涉及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7月10日于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5）。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6月28日出具了[2018]第5-00008号《验资报告》，认为：贵公司实际参与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为211人，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337,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1,137,000.00元。根据我们的审验，截至2018年6月27日止，贵公司已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6,337,000.00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34,800,000.00元，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2017]第 5-00006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8年6月27日止, 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341,137,000.00元, 实收股本为人民币341,137,000.00元。

公司董事会据实修改《公司章程》第六条、第十九条所载事项, 即将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4113.7万元, 将股份总数变更为34113.7万股。

二、《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

由于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事项, 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第六条、第十九条作如下修订:

《公司章程》修订前后对照表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3480万元, 等额划分为33480万股。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113.7万元, 等额划分为34113.7万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3480万股, 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4113.7万股, 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外, 《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三、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职能部门根据相关规定办理此次变更注册资本和修改《公司章程》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根据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 在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 董事会有权就股权激励计划实施的实际情况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31日